

## 101 會考-微積分 注意事項

一、**考試範圍**：以積分為主要考試範圍，包含對數、指數、多項式、變數變換法、以及分部積分法等，不含三角函數。

二、**會考日期**：**102年5月22日（星期三）下午14:00~15:30**。

三、**考試教室**：（考試教室分配請詳見附檔或管院LM210辦公室外面佈告欄）。

四、**會考時間**：90分鐘。

五、**考試題型**：計算題，以英文命題。

六、**佔分比例**：原則上為**10%**，學期總成績仍依照各授課老師規範與評定之。

七、**會考請假**：

因故無法出席會考者，須依「輔仁大學學生考試請假規則」辦理請假，方可進行補考。

【請假單及請假佐證資料，請交與管理學院-雅英助教（LM210）辦理。】

---

八、**其他提醒**：

**1. 考試時，包包、非文具用品、紙張、課本、講義...等用品，須放置教室前方講台（抽屜淨空）。**

**2. 手機關機，且不可攜帶入座，以免違規。**

（1）經監試人員宣示後，自動繳交者，不予扣分；

（2）查獲+未使用，扣減其該科會考成績五分；

（3）查獲+已使用，扣減其該科會考全部成績，並得視情節輕重，予以記小過以上之處分。

**3. 須帶學生證（或身分證、駕照等證明文件），並放置桌面上，以供查驗。**

（未帶者，會先行登記違規，待巡堂人員拍照，並請各系秘書確認為本人無誤後，即註銷紀錄→若有代考狀況，該科零分，並送校規處置。）

**4. 考生須於考試鈴響 20 分鐘內入場，30 分鐘後才可出場。**

**5. 請同學遵守本校考試規則，嚴禁作弊，違者依校規處置。**